

证券代码：836123

证券简称：格雷特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浙江格雷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4月21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6年4月11日以书面

方式发出
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周建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长周建伟先生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5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，并对公司 2026 年年度董事会的工作作出规划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按照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，并根据 2025 年度的经营情况，完成了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编制。现将《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的编制情况及结果向各位董事报告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5 年年度报告》

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6）及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7）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总经理陈伟平先生汇报 2025 年年度工作情况，并对 2026 年年度的工作作出规划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5 年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结合公司报表数据编制了 2025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业务发展需要，2025 年度暂不分配利润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5 年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结合公司报表数据编制了 2026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政旦志远（深圳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续聘政旦志远（深圳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

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0）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5 年度审计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依法编制了 2025 年度财务报表，并经政旦志远（深圳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和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董事会拟同意公司编制的 2025 年度财务报表，并批准其对外报出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6 年度拟向关联方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安徽万安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、陕西万安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、浙江博胜汽

车部件有限公司、上海万捷汽车控制系统有限公司、浙江万安泵业有限公司销售产品，预计销售金额为 5,000 万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1）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全体董事均存在关联关系，无法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现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2）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浙江格雷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格雷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4月23日